

中共徐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3 年徐州好网民评选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网信办，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宣传部，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部、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宣传部，市直机关各单位、各网络社会组织、市属以上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以及关于培育“中国好网民”的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广大网民遵循文明健康的网络生活方式，养成崇德向善的网络行为规范，争做“四有好网民”，徐州市委网信办组织开展 2023 年“徐州市好网民”网络推选展示活动，旨在充分展现徐州网民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生动实践，引导全市广大网民见贤思齐、向上向善、奋发有为。

一、活动主题

以“网聚彭城正能量·争做文明好网民”为主题，通过评选先进、征集故事的形式，推出多名立得住、叫得响的徐州好网民代表，充分发挥先进人物、典型事迹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网民文明上网，促进网络空间更加清朗。

二、评选对象

在徐州生活、工作、学习且年满 18 周岁的中国籍公民均可参与。

三、活动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2月

四、评选类别

1、网络正能量类：通过网络弘扬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积极传播正能量，其事迹经网络传播在社会上引起较大反响；同时引导广大网民肩负起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活跃度高、影响力大。

2、公益慈善类：借助网络渠道大力开展公益活动，在扶贫济困、公共事业等公益慈善领域取得突出成绩，有效激发社会公众参与公益热情。

3、网络精品创作类：积极创作反映新时代风貌的微电影、短视频、动画、漫画、歌曲、图文、表情包等形式生动、制作精良的网络文化产品，在网上广泛传播，产生较大影响。

4、网络安全治理类：通过本职工作或情况举报等渠道，抵制网络违法犯罪行为、网络不良信息；积极参与打击网络违法犯罪行为、清理网络不良信息，为营造安全健康网络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发挥重要作用；具备较强的网络安全专业技能，积极协助有关方面消除网络安全问题和风险，发挥突出作用。

5、网络素养教育类：主动普及网络知识、宣传文明上网理念、纠正不良用网行为，敢于同网上不良现象和不法行为作斗争，在教育引导广大网民增强网络素养、净化网络环境、培养网民文明用网习惯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五、评选标准

评选对象要具备在网络公益活动、网络内容生产、网络综合治理等方面的重要贡献，在网络空间积极践行、传递网络正能量的条件，具体参照以下标准：

1、符合中国好网民“四有”标准，有高度的安全意识、有文明的网络素养、有守法的行为习惯、有必备的防护技能。

2、善用网言网语传播网上正面声音、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善于运用微博、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介讲好徐州故事。

3、具有社会责任感，能够遵守和维护网络秩序，自觉抵御网络庸俗、低俗、媚俗之风，担当起积极传播主流价值的责任。面对造谣诽谤、污蔑抹黑党和政府形象的现象，勇于发声，及时举报。积极倡导和践行健康有益的网络表达和文明互动。

4、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能够关注社会热点、难点、焦点问题，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服务。致力于通过网络手段弘扬社会新风尚，传播社会正能量，推动社会公益行动。

5、积极创作视频、H5、动漫、图文等各种内容健康、思想先进、意境生动、形式灵活、质量较高的网络文化产品，网上传播广泛，感染力强，宣传教育引导效果好。

6、个人或集体开设的网络平台或账号，传播正能量、网民关注度高、影响力大、传播效果好。积极参与网络公益活动，在助力乡村振兴、科普宣传、公益慈善、公共事业等社会公益领域积极作为，取得一定成绩。

六、评选方式

本次评选活动将通过报名推荐、初步评审、专家评审、综合审定进行。

第一阶段：报名推荐阶段（2024年1月8日—1月14日）。本次推选活动采取组织推荐与自主推荐两种方式。各单位要以组织推荐报送的方式，申报人个人事迹材料必须正面真实，要求政治立场坚定，事迹突出按照评选标准，审核把关，确定推荐人选。网民也可以选择自主报名参与。

1. 组织推荐报名。

（1）由各县（市、区）委网信办联合属地属地相关部门组织好本地“徐州好网民”推荐工作；

（2）市直各有关单位、各驻徐单位、企业、高校等可直接向市委网信办直接推荐“徐州好网民”候选人，原则上各单位每类别不多于3人；

（3）县（市、区）委网信办和市直各有关单位等将推荐的候选人事迹材料及照片连同推荐审批表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13952200717@163.com。事迹材料字数不少于800字，推荐人选免冠红底2寸标准照1张（电子版）、清晰工作照2-5张（电子版，反映工作环境、工作成绩等，并配有照片说明）。

2. 自主推荐报名：全市网民个人可将“徐州好网民”相关材料报送市委网信办邮箱13952200717@163.com。

3. 报名时间截止为2024年1月14日，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第二阶段：初步评审（2024年1月15日—1月16日）。对推荐的候选人资料进行初步评审。

第三阶段：专家评审（2024年1月17日—1月20日）。组织成立专家评审小组，确定2023年“徐州好网民”预备人选，并在中国徐州网、淮海网、网信徐州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公示。

第四阶段：综合审定（2024年1月下旬）。对综合审定并评选出的2023年“徐州好网民”进行表彰奖励。

七、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评选工作，认真组织推荐，加强协调配合，广泛发动本地区本系统各级组织参评，确保活动有序推进。

（二）注重评选效果。要坚持公正、公平、公开，要重点推荐在网络上积极倡导正能量，具有较强影响力、号召力的网民，充分发挥榜样的力量。

（三）营造浓厚氛围。要广泛宣传发动，吸引广大网民参与，要注重氛围营造，对评选出来的“徐州好网民”做好宣传推介，不断增强社会影响力。

联系人：鲍路辉 联系电话：80809356

联系邮箱：13952200717@163.com

附件：2023年“徐州好网民”征集推荐活动申报表



附件：

2023年“徐州好网民”征集推荐活动申报表

姓名		文化程度		性别		2寸免冠照片
单位及职务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籍贯		
电子邮箱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居住住址			
推荐方式	组织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网民自荐 <input type="checkbox"/>					
申报类别	网络正能量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慈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精品创作类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安全治理类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素养教育类 <input type="checkbox"/>					
申报人事迹材料	(请根据申报类别说明在网络方面取得的成果、荣誉及成绩, 1000字左右)					
本部门单位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推荐方式”“申报类别”填写：请在对应的小方框里【】打钩。
2. “部门单位推荐意见”填写：由本人所属的部门单位推荐盖章。如“填报单位”为中央、省驻苏单位，由各自单位推荐盖章。“部门单位推荐意见”留空。
3. “推荐方式”选择“网民自荐”的，可不填写推荐意见。
4. 请于2024年1月14日前将申报表和佐证材料（相关文字、图片或视频、新闻报道链接等）报送至邮箱 13952200717@163.com。